

# 你来了

半梦半醒之间，我隐约听见有女孩的嬉笑声，和清亮亮的歌声：

「一月雪满床，二月霜封窗

三月小河清凉凉，四月燕儿落房梁

五月阿哥走在山岗上，六月阿哥蹚过了河

七月清风吹，八月鸟儿飞

九月红衣裳美，十月的谷酒醉

十一月我的阿哥归，别等腊月风雪催」

歌声越来越大，我费力的睁开眼睛时，看到暮色里，屋里烧着炭火，床上床下都坐满人，是一些女孩子，她们一边唱歌一边传着一坛酒，喝得都很豪迈。

「我的老天爷，你终于醒了啊！」叫灯芯的姑娘去摸我的额头，道：「再睡下去我们就被你吓死了！」

其他的女孩也凑过来，七嘴八舌的说：「你真的醒了？头还疼吗？」「想吃点啥？」「听说公主出门乘十八马的车！是不是

真的啊？」「你跟北乾的大皇子睡过？他那活儿怎么样？」

我茫然看着她们，她们有高有矮，有些带着残妆，眼睛都一样的清亮天真。

「让开！」

一个又高又壮的女孩挤过来，她摸摸我的额头，把一个碗递到我嘴边，言简意赅的说：「公主喝！」

我知道她是又春，和我一同从宸冬的军营里来到这里，我有些疑惑，问道：「谁同你说我是公主。」

「少爷」

她瞧着呆呆的，有几分傻气，可是发髻却是这里的姑娘当中梳得最细致的

「少爷是，贺兰大人？」我试探性的问。

她点点头，抿起嘴不好意思的笑了，又执拗的把碗送到我唇边。

是酒，还是北乾的烈酒，我喝了一口，整个人辣的不会说话，女孩们哄笑起来，我也笑，一些事情却脑海里逐渐清晰起来。

郑龙不过是山匪，然而奇袭北营的时候，用兵却如此神鬼莫测，那必是身陷囹圄的贺兰知言在指点。而宸冬用尽了一切办法却始终无法查明传递消息的人，因为南胥的男人不是被杀了

就是被俘了，他实在无法想到，这个时候谁还会冒死为南胥尽忠。

他忽略了那些营妓。

「你怎么进的北营，你现在还能找到他吗？」

她垂下头，似乎笨拙着想组织语言，半晌才道：「北乾狗来了，少爷让我们走，他们都走了，可我陪着少爷，少爷关起来，我被糟蹋，活着帮少爷，传信，后来少爷走了。」

一时间，屋里静下来，只能听见远处的鞭炮响。

我叹了口气，这是个略有些痴傻的孩子。

我说：「没事，等春天来了，我带你找他」

她似乎一瞬间开心了起来，用力点点头：「等春天，找少爷！」

女孩子哄笑起来，灯芯儿一把揽住她的肩旁，笑嘻嘻的安慰道：「莫得事，莫得事，过年了，春天马上就到了。」

北军强抢了民宅，把她们掠去伺候，却并没有一个地界儿安置她们，于是不用伺候的时候，她们就来到这里，这里原来是灯芯儿的家，她爹娘都被北军杀了，宅子空空荡荡的，后来姑娘们来了，今天从这儿捡了朵花，明天从那儿抱了只猫，居然布置得颇为像样，也是啊，女孩子的住的地方，总是漂漂亮亮的。

门外传来惊喜的呼叫：「灯芯儿姐，你们家后院还有这好东西呢！」

几个女孩子从门外滚过来一只大南瓜，真的很大，圆乎乎的，灯芯儿很高兴，架了口铁锅放在屋里，把南瓜洗净了放进去煮。

「今天咱也过个年了！」

女孩子们一边给她打下手，一边七嘴八舌的讨论着：「北乾人吃东西，嘴上有个洞，净漏地上，我就捡。」

「最近他们不怎么折腾人了，我还能去挖点野菜。」

「他们快走吧，等他们走了，咱们好好过一回年，我给你们烙油饼吃」

她们拿出大块的烤肉、土豆、野菜……往锅里放，混杂了那么多菜肴的汤，却不可思议的香气四溢，我们折了树枝当筷子，你一口我一口饿吃起来，寒夜降临，我却吃得满头是汗。

「公主也吃这样的东西？」灯芯瞧着我狼吞虎咽，就笑。

「不瞒你说，我第一次吃东西吃得这么香！」我不好意思的笑道，又说：「你别叫我公主啦，我叫羲河，十六岁。」

「我二十一。」

「我十九，我叫茉莉。」

「我叫三丫头，十七」

又春瞧着我们，慢吞吞的说：「我，又春，十五。」

快吃完的时候，灯芯突然一指外面，说：「你们瞧！」

漆黑的深夜里，却闪烁着无数火光点点，左一丛，右一点，就像星星一样。

我们带着饱食后的倦怠，趴在结了霜的窗口看去，有个姑娘怯生生道：「你们说，会不会是北乾狗……」

灯芯愣了一下，随即喜气洋洋一拍大腿：「什么北乾狗！是我们南胥人在过年呢！」

战败的废墟，再也找不到鞭炮，即使找到了，也是不敢燃起来的。于是他们燃起了枯枝或者类似的东西，过年啦，得把年兽吓走才行啊。

「我们也去吧！」

大家跑到外面，用各种东西燃起了火把，一开始挥舞的小心翼翼，后来越来越大胆，笑着，闹着，跳起舞来。

我也在其中，我几乎害怕，眼前温暖的一切都是幻觉，再次睁开眼时，我仍浮沉在冰水之中。

那时我不知道，之所以无人确认我的死亡，是因为我被处死的第二天，宸冬便带领军队西征。

西有南胥皇室，聚集残军称王。

那段日子，其实我不知道是美好还是灾难。

用刑和冰窟彻底摧毁了我的身体，一直到很多年后，我仍然在冬天夜晚辗转无法入睡，当时我时不时就会发一场高烧，烧到全身痉挛，手脚冰冷。

当时的枹城早已陷入了混乱，寻常人当然找不到医生或是药品，又春总从宴席上偷酒，回来为我擦身，我从昏睡之中偶然醒转，便看到她趴在我床边，黑而纯净的眼睛都不眨的看着我，如同一只乖顺的小兽。

她们总是要接待很多很多北乾士兵，回来的时候身上总带着腥臭，我精神头好便去山上采一些药草回来，烧成热水给她们洗身，我记得那些冬末的日子，女孩子红肿的眼睛和洁白的身体，她们恶狠狠的咒骂北乾人，把偷拿的粮食和肉塞给我，经常会有姑娘前一天好好的说话，晚上却再也没能回来，我们便抱在一起为她哭一场，或是唱着歌度过很多很多无眠的夜晚。

就这样，春天来了。

春天的溪水打破了薄冰，到处都是冰雪融化的声音，北乾人终于厌倦了没完没了的庆功宴，他们开始着手在他们亲手制造的废墟上建立一个新的国家，国号为大秦，丹蚩自封为更史帝，大秦有着有史以来最广阔的疆域和最混乱的制度，在这个朝代，把人分为四等，贵族、平民、下民，下民是指早年间被被国人打败的国家所遗留的百姓，也包括一些投降的南胥人，而其他南胥人被分在第四等，叫做南奴。

而我终于从那场大病之中熬过来，我自己都没想到，当我站在山坳上采草药的时候，仍然能听见水灌入耳朵里，以及冰块相互碰撞的声音，我曾在那一刻发誓，如果我能活下去，就绝不会仅仅只是活着。

我准备去找贺兰知言他们，虽然我不知道他们如今身在何方，但是，西边的小朝廷已经建立，虽说他们拥立的是我一位血缘淡薄到可以忽略不计的堂兄，虽说在宸冬的攻势下它是否能存活一年都是个问题，但是，它必然会吸引一些南胥的旧部向它靠拢，我想复国，第一步也是那里。

姑娘们的境况好了许多，无论是营妓还是舞女都被收编成了新朝廷的宫女，她们仍然伺候着北乾贵族，但轮流当值，且有了月钱，一个月才回来一次，可以预见在之后，她们会变成北乾某个士兵某个大臣的姬妾。

我知道，到了该分别的时候了。

她们曾把我从冰窟里救了出来，我们也曾在寒风之中彼此取暖，然而我们终将彼此告别。

唯一要同行的，是又春，她因为有些痴傻，再加上个子太高，被北乾人赶了出来，她很开心，兴高采烈的问我：「我们找少爷去！什么时候走？」

她对贺兰家有一种近乎愚鲁的忠诚，贺兰知言落难前曾经疏散了大部分奴仆，可是她不肯走，后来辗转经历了那么多事情，提起她的少爷，她眼睛仍然是亮晶晶的。

我们临行那天，她求我给她梳了很长的两条辫子，衣服虽然很旧，却洗的干干净净，哪怕我再三提醒，我们可能要赶很远的路才能见到贺兰知言，她也好像听不懂一样，兴高采烈的重复着：「见少爷，干干净净的。」

北乾一早登记了户籍，我们浑水摸鱼登记成了灯芯儿家的姊妹，说要去走亲戚，一切都很顺利，直到在城门口，一个精瘦的北乾兵把我们拦住了。

「你做什么去？」他笑嘻嘻的问又春，伸手在她屁股上抹了一把。

又春听不懂北乾话，却很反感他，恼怒的闪到一边。

「装什么！当时老子还是你的第一个男人！找你最多呢！」

他伸手去扯她的衣领，嬉皮笑脸的说：「什么？走亲戚？别走了，老子娶你！」

他的手很脏，在又春的衣服上留下了个指印，又春委屈的不住的躲闪着，她太高，他太瘦，一个不留神，又春把他撞倒在地上，其他北乾兵顿时乐不可支的大声嘲笑起来。

北乾兵恼羞成怒，一巴掌就把又春扇倒在地上，大声斥骂起来：「下贱的南奴！给脸不要脸！老子这就杀了你！」

然后，他骂骂咧咧的对又春一顿拳打脚踢，她的鼻子嘴里很快渗出血来，他一把倒扛起她，往后走去。

她虽睁着眼睛，可是已经被打的失焦，空洞的瞧着我，血，从鼻孔流下来，一滴，一滴，弄脏了那件特地洗好的衣服。

「要干干净净的见少爷。」

全程，我只来得及说一句：「军爷，我们是良民……」

他们走后，另外一个士兵不耐烦的问我：「你还走吗？不走别在这里堵道！」

不远的前方，就是春天的原野，有一片灿烂的油菜花田，我经历了这么多，终于可以离开这个噩梦般的城池。

而身后，是阿鼻地狱。

可这地狱里，有又春，有许多的南胥子民。

「我不走了。」

我慢慢往后退了一步。

然后转头疯狂的跑起来。

那天，我终究没能离开，我的人生，就此开始了一种诡异莫测的方向。

这是我的不幸。

也是所有北乾人的不幸。

出乎我的预料，那个玩笑一样的南胥小朝廷竟没有被宸冬打下来，一直存续了数年。

既是人力，也有冥冥之中的天意。这个勉强南北统一，千疮百孔的大秦，战乱频仍，不断有新的起义军反抗北人的统治，而南胥小朝廷所在的西泮城易守难攻，两军胶着得越久，对宸冬越不利。在第二年他终于要破城而入之时，后方六郡被另外一支起义军占领，将与被其他起义军所占领的城池形成合纵之势，两方合作，会直接危及都城枿城。丹蚩十道圣旨急召，于是宸冬调转马头，放弃了唾手可得的胜利。

我听到这个消息的时候，秋芙蓉开得正艳开，又春在树下一板一眼的修剪着枝丫，枿城原本是没有秋芙蓉的，千里运送，百万黄金堆砌，终完全了一园艳色，一个恍惚间，就回到了旧日南胥的都城。

「他看了那么多书，可终究不懂南胥人。」我叹息道。

任何城池都可以徐徐图之，可唯一打着皇室血脉的南胥小朝廷必须迅速攻下，因为只要它存在一天，南胥人就不可能真正屈从于北乾，甘愿做一个下等人。

又一年，宸冬因事获罪于丹蚩，连降三级，被派遣苦寒之地征战，整整六年才得以真正的回了枿城。

他觐见那天，是一个阳光很好的午后，他骑着高头大马，浑身披着一层暖融融的精光，阔别多年，他高了，也壮了，眉眼间再无清冷的少年气，下巴上生了青青的胡茬，已全然是北乾男人的模样，他在殿前下马，然后掀开身后的轿帘。

一个白净温柔的女子扶着他的手走下来，她怀里抱着一个虎头虎脑的小男孩，尚不会走路，在母亲怀里好奇的打量这一切，他们一家三口便这样跪在了殿前。

「臣携妻子，叩见陛下。」

丹蚩懒洋洋的靠在座椅上，半晌才嗯了一声，道：「既然回来了，就安分点在府内呆着吧，随后朕给你找个差事，没什么事儿就不用来宫里了。」

宸冬俯首谢恩，一个做儿子的被父亲厌憎到了这样地步，大概总有些难受吧，更何况，他曾是丹蚩最骄傲最倚重的臣子。

但我当然不会这样就放过他。

「陛下，大皇子 and 皇妃当做没瞧见我呢！」我的声音在鸦雀无声大殿里听起来清冽极了：「可是我不配做他们嫡母？」

丹蚩看了我一眼，然后兜头把桌上的竹简劈头朝宸冬扔过去，脸上的横肉痉挛般的抖起来，他指着宸冬怒不可遏道：「你们通通都瞎了？为什么不拜见皇后！」

内侍们早习惯了他的喜怒无常，而宸冬的小儿子则被吓得哇的一声哭起来，被他的妻子慌乱的哄着，她大概是不会说南胥话，只能叠声的用北语说：「拜见皇后娘娘，拜见皇后娘娘。」

宸冬终于抬起头，看了我一眼，他的眼神还是那么冷漠，无悲无喜，就如同很多年前以前，我仰着头望着他的时候一样。

随后，他又重新低下头，额头触地，行礼道：「臣，拜见皇后娘娘。」

西斜的日光映在我脸上，我坐在王座之上一言不发的俯视着他，最终，绽开一个笑容，我说：「起来吧。」

七年前，我成了丹蚩的羲妃。

五年前，我成了北乾的皇后。

三年前，北乾重臣拼死进谏，他们要诛杀妖后，因为她让一个本来英明王变得昏庸无道。于是，他们如愿以偿的一个，一个被丹蚩处死。直到朝堂上和谐宁静，一致赞颂皇后贤德聪敏，举世无双。

直到这场灾殃的到来，中部洪水过境，颗粒无收，国库空虚——当然空虚，北人暂时还无法建立起被他们摧毁的、南胥强悍的经济体系。有限钱粮，北乾大臣当然要求优先救助北乾人，而所谓南奴，合该为这场天灾殉葬。

而丹蚩下令，无论种族，大秦国库将统一发放粮食赈灾。

北乾哗然。

他们一致认为这又是我蛊惑君心的结果——此事非同小可，北乾将士正在前线征战，而他们妻儿却在洪灾之后活活饿死，南胥人却活了下来，这对军心是沉重的打击。

可是，没有人能动摇丹蚩决定，正如同五年前无人能阻止他立我为后一样。

于是他们不得不想尽一切办法，召回了早早被放逐到战场上的大皇子。

「公主，你说他会怎么做？」又春呆呆的问我。

「大概是想尽一切办法，杀了我吧。」

我们正倚在宫楼上，那是一场为了庆贺大皇子回朝而开办的宫廷夜宴，北乾人总是喜好宴会，因为之前出了太多的荒唐事，如今也效仿南胥，男女分席——你看，北乾人看不起南胥，却最终事事模仿着南胥。

遥远的，我看到宸冬在众人的簇拥之中，一杯接着一杯的喝酒，然后猝不及防的，抬头看了我一眼。

阔别多年，他的眼睛仍然像雄鹰，但我不会再避开了，我摇着扇子，微微一笑。

属于我们的战争，终于吹响了第一声号角。

「皇后娘娘。」

我回过头，看见宸冬的妻子，大皇子妃鱼宁站在我身后，怯生生的看着我。

她也是位公主，来自被宸冬攻下的某个北方部落，生得极美，可却总是畏畏缩缩的模样。

我回头对她笑，道：「吃得怎么样，还习惯吗？」

她点点头，有些紧张的用北乾语说：「谢皇后娘娘，这样丰美的宴席，我从未吃过。」

「中部洪灾，我们后宫难免缩减开支，等日子好了，我还有许多花样可以安排呢，到时候，你再进宫。」

我原本是在客套，可是她低下头，绞紧了手指，像是陷入了什么艰难的抉择，过了许久，才突然抬起头看着我，道：「皇后娘娘，我，我，我可以把东林带来吗？」

东林，是她和宸冬的儿子。

我讶然的看着她，道：「孩子还那么小……」

「不碍事的，皇后娘娘，孩子这些年随着我们在军营里，也学不到什么东西，我听说您膝下无子，东林在您身边长大，不是再好不过了吗？」

一句话让她说得颠三倒四，我还是听明白了。

她在向我投诚。

这个女子，以敏感的嗅觉得知了宸冬这次回京与我之间必有一战，而且我的胜面更大。她不想自己的儿子成为这场斗争的牺牲品，所以，她要把自己的儿子送给我，丹蚩的儿子早已死的死、散的散，如若我得胜，手里有个皇族血脉的孩子，尽可以名正言顺的垂帘听政，如若宸冬得胜，她便会编一个天衣无缝，孩子被我夺走的谎言，虎毒不食子，她的孩子还是可以安享富贵平安。

她其实不够聪明，或者说，她压根也没打算在我面前隐藏自己，所有的渴望都写在那双哀切的眼睛里。

那是一双属于母亲的眼睛。

我看向远方，刚建好的亭台楼阁旁，郁郁葱葱的长满了秋芙蓉，散发着植物特有的甘香。

「我没有孩子，是因为我不能生育。」我慢慢地开口说：「可你知道，是为什么吗？」

那一年，我从城门口跑回来，被姑娘们冒死安排入了丹蚩的后宫。

他当时独自一人喝的酩酊大醉，我替他斟酒，他一把抓住我的手，笑了：「小溪？」

「还是我该叫你……羲河公主。」他醉醺醺的打量着我，摇着头笑了，道：「你胆子真的很大。」

「羲河想要的从来只是活下去而已。」我努力让自己回视他的目光，从容一笑：「宸冬觉得亡国公主终究不祥，他怕了，陛下也怕吗？」

他凝视了我许久，直到我浑身的寒毛都立起来。

「整个南胥都匍匐在朕脚下，朕怕你？」他一把把我拽进怀里，酒杯摔了个粉碎：「最好的美人当配最好的猎人，他怕，是因为他消受不起。」

不到一年，宸冬归来，看到了服侍在他父亲身边，大着肚子的我，那天我敷了厚厚的脂粉，想将脸上的伤痕遮住，可是脸上的红印太肿了，根本遮不住。

那天，他因为急召而贻误战机的事情，和丹蚩大吵了一架，他一直没有看我，直到三天后，他要回营的那一夜。

那是一个秋天的深夜，我独自坐在院子里煮茶，门吱呀一声打开，我回过头，看见宸冬站在那里，穿着一身铠甲。

「你来了。」

我以为他会质问我为什么死而复生，为什么出现在这里。但他说得第一句话是：「他打你？」

我愣了一下，随即淡淡一笑：「陛下后宫的女人，有哪个不挨打？」

「我带你走。」他说。

我摇头，慢慢后退，道：「我不走，我说过要为我族人复仇……」

他冰冷地说：「你能做什么？你以为你能当皇后吗？」

「为什么不能？我怀了陛下的骨肉……」

一抹冷月之下，他看着我，缓慢的展开一个古怪的笑容：「陛下的骨肉？」

「你什么意思？」

他第一次在我面前展露出这样的恶毒的神情，仿若毒舌吐信：

「成年之日，他给我下了鸩毒，从此我每夜头痛欲裂，直到疯掉为止。于是第二年我也给他下了毒，从那天开始到他死为止，只会有我一个儿子。」

他抓住我的手，手劲之大几乎要把我的腕骨捏碎了：「所以贱人！你告诉我你肚子里的孩子是谁的！」

我疼的满眼是泪，用力挣扎着：「你放开我！你大胆！我是你的庶母！」

他手一松，我转头撞到了桌子，碰碎了满桌的茶具，然后跌倒在地上。

他有一瞬间的无措，道：「我不是故意的……」

「别过来！」我拿起一片瓷器抵在脖颈上，厉声喝：「你再过来我就死在你面前！」

突然间，门被推开了，一时间灯火通明，丹蚩站在那里，旁边是报信的又春。

「陛下，大皇子要杀我……」我朝他伸出手，然而又一次跌落在碎片之中。

黑色的血，从我身下蜿蜒开来。

「畜生！」丹蚩浑身颤抖着，转身一刀就劈过去。

宸冬没有时间的躲闪。

雪亮的刀光闪过，刀最终停在了他额头一寸处，铁器的寒光映亮了这对父子的脸。

丹蚩看着他，最终还是松开手，哐当一声，刀落在了地上。

「滚」

第二日，宸冬走了，伴随着太监尖锐的宣旨声：「大将军宸冬，冒犯宫闱，论罪当死，念其军功，连降三级，。」

我的孩子，丹蚩最小也最后的希望，也就这么轻而易举的去世了。

「大概就是那时伤了身体，我再也没有怀上过孩子。」

「我不知道，皇后娘娘，我不知道和大皇子有关……」大皇子妃鱼宁惊慌失措的解释，我摇摇头，示意她不要再说下去，因为宸冬正往这边走过来。

「大皇子夫妇果然伉俪情深，这么小会儿不见，就找来了。」我温柔的一笑。

宸冬没有理我，只是把鱼宁拉到身后，道：「回去了。」

「站住。」

我走到他面前，仰起头：「大皇子不问候嫡母吗？」

他深吸了一口气，开口时仍是平静的：「你想怎么样？」

「这次主管赈灾的，是大皇子的旧臣渡卢大人，听说和我派去的张大人多有分歧，还想请大皇子劝他多识时务。」

宸冬几乎在冷笑了：「你是在说，要北乾重臣听一个南胥人的话？」

「陛下的政令，是救助大秦百姓，无论南北种族，渡卢大人听不懂，大皇子也听不……」

「做不到。」他干脆利落的打断我：「国家只会救助北人。」

人群渐渐地没了声息，遥远的看着我们，我不怒反笑，问：「为什么？」

他平静的看着我，说：「北人天生征伐天下，就像南奴天生被人奴役，北人的命比南奴的贵，还需要理由吗？」

随后，他拉着他的夫人扬长而去。

我看着他的背影，许久，又春在一边说：「他让公主难受，想办法杀了吧。」

「不行啊。」我说：「我答应过他，要把他加诸在我身上的痛苦十倍还给他，还不够。」

大概是因为觉得自己的主子回来了，北乾臣子们一时气势高昂，尤其是赈灾官员们，南人大臣，皆受到奚落排挤。

不过，这场面很快就结束了。

主管赈灾的渡卢大人死了。

死在自己的宅院里，心被掏空了，血流了一地，是红的。

南人和北人的血，竟都是红的。

丹蚩随后任命副官张北里主持赈灾，北臣哗然，几乎在堂上就吵了起来。

「渡卢是一等武将，府中戒备森严，等闲人等根本无法近身，此事必有阴谋！求陛下彻查！」

丹蚩只是疲倦的闭了闭眼，道：「会查的，等灾情过去吧。」

「可是陛下，再怎么样也不应由南人继任赈灾使！」

我微微一笑，道：「北人短寿，还不许南人为官吗？比如大人您，若是明天死了，还要霸占官职吗？」

北乾朝臣一惊非同小可，立刻大声斥骂起来：「你这妖……」

「闭嘴。」宸冬突然出言道。

丹蚩早已不耐烦了，挥挥手，道：「好了，散朝。」

我随之站起来，冷眼看到了宸冬死死的盯着我，如同一只穷途末路的野兽。

张大人是个书生，还中过状元，但直到开始被我任用前都在做乞丐，人精于计算，最适合赈灾这等事项，但是在满室北乾武将的威胁下，难免有些施展不开。

不过不要紧。

第二日，在朝堂上驳斥丹蚩的那个北乾大臣，死了，死在家中，七孔流血。

第三日，宸冬以重兵把守所有相关北乾大臣的宅院。

第四日，一个与张大人意见相左的北乾大臣，又死了。

.....

赈灾诸事，终于顺利的推进下去了。

那一日，我心情愉悦，采了许多的秋芙蓉回去，可是刚进到殿里来，就觉察出了不对。

我掀开床帐，笑道：「陛下又在闹什么脾气……」

一只手死死的扼住我的脖子，把我压在床铺上。

是宸冬。

「告诉我！他们是怎么死的？」他咬着牙，一字一顿的对我说。

「什么怎么死的？战胜者屠杀战败者，天经地义。」我用力呼吸着，却笑的很开心。

「你！」

他手上的力气骤然加大。

生理性的泪水让我眼前模糊起来，可看到他双目赤红的样子，我心里却无比痛快，只是死了战友就这么痛了？当年他可是，在我面前杀死我的最后亲人，还问我为什么会难过啊的人啊。

原来你也会痛。

突然，他松开了手，我跌在另外一边大口喘息，胸口剧烈的起伏着，还不忘嘲讽他：「……不，不是要杀了我吗？怎么？下不去手吗？」

他没有说话。

我勾起嘴角笑起来，抬起手抚摸他的脸颊，道：「将军不会还爱着我吧？毕竟我是你第一个女人。」

我在他耳边，如同情人的呢喃：「以为我不知道对吗？你给你儿子起名叫东林，是因为我给你读的第一本书，叫《东林稗史》。它被你贴身带着，谁也不许碰……」

他一把把我压倒，我的长发散了一床。

他紧贴着我，强壮的身体却在颤抖，眼睛里仿佛有两团火焰：

「闭嘴，你这种恶毒的女人，不配提小溪。」

这时候，床帐外传来丹蚩的声音：「皇后，你睡了吗？」

宸冬的身体骤然绷紧。我目转睛的看着他，轻声应：「没有。」

然后，我伸手掀开床帐，微微一笑：「陛下今日怎么有功夫来我这儿？」

「自然是思念皇后……」

我抱着手臂倚在床边，打量着他，曾经的狼王已经老了，脸上的肉垂着，被酒色侵蚀的眼睛发黄，背不易察觉的佝偻着。

我笑起来：「那我就在这里让陛下瞧，瞧完了，就走吧。」

他搓着手，想说又不敢说，半晌才道：「皇后，今日的芙蓉散，能不能多给朕一份……」

「芙蓉散伤身体，可不能多吃，吃坏了，您那些大臣又要怪我呢！」

他尴尬的用力笑着，露出焦黄的牙齿：「杀了他！谁敢怪皇后！朕就杀了他！」

我站起身来，绕着他转了一圈，然后微笑道：「您是不是以为，我不知道把大皇子叫回来是谁的意思？」

他畏缩的躲闪着我的目光。

「陛下，您要对付我，就别怪我不讲承诺。」

丹蚩的眼睛迅速充血，他握紧了拳头，浑身颤抖着。

然后，他扑通一声跪在了我面前。

「朕不敢了，朕再也不敢了，求你了，你把芙蓉散给朕！朕什么都听你的！」

我侧头看了一眼床帐之中，微微笑起来：「包括处死大皇子？」

「处死他！他早就该死！把他千刀万剐！他算什么东西！敢覬觐我的王位！」

我终于笑起来，寝殿里回荡着我的笑声，有一种让人毛骨悚然的清冽。

我走过去，抬起丹蚩脸，他脸上的已经涕泪交横，肮脏不堪，我说：「那陛下又是什么东西呢？」

「朕不是人，是北狗，是皇后的狗。」

「那叫给我听啊！」

他一边涕泪交横，一边大声的叫起来：「汪！汪！汪！」

「一边磕头一边叫。」

他便磕头如捣蒜，一下一下，几乎要把额头撞出血来。

「陛下真乖呢。」

我从盒子里拿出一小包药粉，递给了他，他飞速的倒入嘴里，随后眼神便涣散起来。

「吃完了，就滚吧。」

「是——」

他如同梦呓般地说。

丹蚩离开之后，我转头看向床帐里，笑道：「怎么样？这场戏还精彩吗？」

宸冬几乎被夺走了魂魄，他坐在那里，许久，才低声问道：「你给他吃了什么。」

我走到采摘的秋芙蓉旁，微微一笑：「五石散，加了一味秋芙蓉，陛下喜欢叫它芙蓉散。」

在很多年前，我第一次侍寝的时候，发现丹蚩其实不能人道。

他周围那么多美人，只不过是满足他的凌虐欲，他之所以喜怒无常，也跟这件事有关，他所有儿子当中只有宸冬有能力继位，他憎恶宸冬，如同每一个老狼王憎恶狼群之中的新生力量，可他无法生育，只能绝望等待着死亡，然后让宸冬将他取而代之。

但五石散可以让他在榻上重回年轻。

这是宫中的秘方，南胥贵族用来寻欢作乐，哥哥年轻时极喜欢服用，我则模糊的记住了它的配方，调试了很多次，终于做了

出来，有个很有趣的进步。

那就是，加入一钱秋芙蓉，药的作用翻倍，当然，成瘾性也翻倍。

「一开始，他服用只是为了能有个后代，可是除了我，后宫谁也没能怀孕，后来我孩子掉了，他加倍，加倍的吃，于是就变成了现在这个样子，一团会动的。」我恶意的吐出一个字：

「肉。」

宸冬几乎在我话音刚落的同时暴起，一刀过来，我侧身躲开了，他劈中的屏风碎了个干净。

「杀了我之后，丹蚩也会因芙蓉瘾而死，然后我保证北乾朝堂会大乱，你们费尽心思打下来的江山，就会啪一声，碎了个干净。」

宸冬终于崩溃了，他一刀接着一刀的横劈下去，我的寝宫所有的东西都碎个干净。

「你到底要干什么！你要干什么！」他如同疯了一样咆哮。

我站在一片废墟之中，一字一顿的说：「我要南人安居乐业，我要天下海晏河清。我要所有想活下去的人，都能活下去，怎么？我要的很多吗？」

一时间，整个寝宫安静下来，只能听见他剧烈呼吸声。

外面传来侍卫的声音：「娘娘，可否需要我等护驾。」

我弯下腰，看着宸冬的眼睛，微笑起来：「你在母后的寝宫里意图不轨，我稍微提高一点声音，你就会死无葬身之地。可我没有，北乾势力复杂，需要你的存在来制衡，这就我，和你的区别，也是南人和北人的区别。」

人能看见高山群岚。

而狗，只能看见眼前骨头。

他没有再看我，而是踉跄着起身，走到门口时，仿佛失去力气一样，扶住了门框。

「总有一天，我会杀了你。」这句话，他说的很平静。

我也回的很平静。

「当时你父皇的骨头被我的人一寸、一寸打碎了的时候，也这么说过，可是现在他做了一只狗呢！」

他头也不回的走了。

浏览器扩展 Circle 阅读模式排版，版权归 [www.zhihu.com](http://www.zhihu.com) 所有